**共青团泉州师范学院委员会**

团泉师院委〔2017〕39号

**关于举办纪念“一二·九”运动82周年**

**新生歌咏比赛的通知**

各二级学院：

今年12月9日是“一二·九”运动82周年纪念日。为更好地引领我校青年学生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继承光荣传统，坚定理想信念，树立家国情怀，争做有理想、有本领、有担当的新时代大学生，在实现中国梦的伟大实践中放飞青春梦想。经研究，决定举办泉州师范学院纪念“一二·九”运动82周年新生歌咏比赛，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活动时间**

2017年12月7日下午3:00

1. **活动主题**

“青春礼赞十九大 牢记使命跟党走”

**三、活动地点**

陈祖昌大礼堂

**四、活动内容及要求**

**（一）比赛要求：**

1.每个参赛队不超过60—70人，每队围绕主题自选一首歌曲，演出时间不超过8分钟。

2、 领唱、指挥、朗诵等附加表现形式的人选可不限于新生。

**（二）抽签时间：**

11月23日下午16：00，地点另行通知。

**（三）彩排时间：**

11月30日下午2：30开始，每队20分钟

**（四）评分标准：**

1、参赛学院人数符合规定、服装统一、精神饱满、队员表演力强。全队上下场整齐、有序、迅速且安静。

2、歌曲有一定的难度，不得少于两个声部（提倡多声部和丰富的和声表现）。

3、准确掌握音准、节奏，符合曲目的速度要求。演唱有强弱和音乐感情的处理，能够准确把握歌曲的主题思想，有较好的艺术表现力和感染力。

4、各声部同指挥与伴奏之间配合得当，编排形式有所创新。

**（五）评分方法**

现场评审由7位评委组成，以现场亮分的形式，去掉最高最低分，最终成绩取5位评委平均分。统计分数及复查由学生会工作人员组成，并现场公布成绩并颁奖。

**（六）奖项设置**

新生歌咏比赛设立奖项：表演奖1名，一等奖2名、二等奖5名、三等奖7名、最佳指挥奖5名。

**（七）奖金设置**

表演奖、一等奖800元，二等奖600元，三等奖400元。

共青团泉州师范学院委员会

2017年11月10日

抄送：校领导，各有关部门。

共青团泉州师范学院委员会 2017年11月10日印发